

#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《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关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下称“天圆全”）对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，监事会对《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出具如下意见：

一、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出的说明客观、真实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的说明。监事会认为《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符合实际情况，对专项说明表示同意。

二、监事会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，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持续改进公司治理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及时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督促董事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说明。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三日